redis是一个key-value型数据库，信息以键对应值的关系存储在内存中，比memcache较大的优势就在于其数据结构的多样性。  
  
说它不算一个真正意义上的数据库，因为redis是主要把数据存储在内存中（当然可以把其存储至硬盘上，这也是写shell的必要条件之一），其“缓存”的性质远大于其“数据存储”的性质，其中数据的正删改查也只是像变量操作一样简单。而mongodb却是一个“存储数据”的系统，增删改查数据的时候有“与或非”条件，查询数据的方式也能像SQL数据库一样灵活，这是redis所不具备的。  
  
所以在我的项目中，redis作为session、任务队列的存储器，而mongodb作为数据（包括用户信息等）的存储器。  
  
之前说了redis的数据主要保存在内存中，当与memcache不同之处在于，我们可以随时执行“save”命令将当前redis的数据保存到硬盘上，另外redis也会根据配置自动存储数据到硬盘上。